**彰化縣政府「114年度原住民族語保母獎助計畫」-**

**族語保母遴選報名簡章(第2次公告)**

## 一、報名資格：

**（一）親屬保母：**能說流利原住民族語，且家中有3親等以內0歲以上未滿6歲之**未就學**原住民嬰幼兒。

**（二）一般保母：**能說流利原住民族語，且具一般保母資格，預計收托幼兒為3親等以外或無親屬關係0歲以上未滿6歲之**未就學**原住民嬰幼兒（報名時即應提供該名幼兒資料）。

**二、報名日期：**即日起至114年5月27日止（星期二）。

**三、報名方式：**填妥申請表（附件一）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，以郵寄或親送方式向

「彰化縣政府民政處原住民暨民族事務科連小姐（500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三段266-1號）」報名。

**四、口說測驗日期：**114年5月29日（星期四）上午10時，測驗地點為彰化縣原住民生活館

 (地址: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三段266-1號)。

**五、錄取標準：**及格分數為75分，擇優錄取4名，備取1名。(測驗題型見附件二)**六、測驗題型：**共計10分鐘

（一）自我介紹（3分鐘）

（二）委員提問（7分鐘）

**七、簡章索取：**逕於本府民政處網站/訊息中心/公告資訊下載或向本縣各鄉鎮市公所原住民業務承辦人員索取。

## 八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 通過口說測驗，並取得原住民族委員會辦理族語保母職能強化訓練課程結業證書，始取得族語保母資格。

(二) 具族語保母資格者，收托0歲以上未滿6歲之原住民嬰幼兒，即可向所屬縣市政府申請族語保母托育獎助。

## 九、獎助標準：

(一) 第一等級：嬰幼兒出生後至滿1足歲，族語保母與幼兒互動時全程使用族語，且嬰幼兒於清醒狀態透過視覺、聽覺、觸覺…等方式與族語保母互動，每名嬰幼兒每月核發獎助金新臺幣（下同）2,500元。

(二) 第二等級：1歲至滿2足歲，族語保母與嬰幼兒互動時全程使用族語，且嬰幼兒經由聽力理解，透過手勢指示正確的物品或方位（聽懂簡易指令），每名嬰幼兒每月核發獎助金3,500元。

(三) 第三等級：2歲至滿3足歲。族語保母與幼兒互動時全程使用族語，且幼兒已會仿說5個詞彙以上及2個句子（2個詞彙以上組成的句子）以上，每月詞彙及句子不得重複，每名幼兒每月核發獎助金3,500元。

(四) 第四等級：滿3足歲以上。族語保母與幼兒互動時全程使用族語，且幼兒已會自行說出5個詞彙以上及2個句子（2個詞彙以上組成的句子）以上，每月詞彙及句子不得重複，每名幼兒每月核發獎助金3,500元。

(五) 第五等級：採自行申請或地方政府推薦申請。族語保母與幼兒互動時全程使用族語，且幼兒已會自行說出20個詞彙以上及10個句子以上，每月詞彙及句子不得重複，每名幼兒每月核發獎助金4,500元。

(六) 送托家庭獎助金：將0歲以上未滿6歲之原住民嬰幼兒送托予「一般保母」實施族語托育之家庭，每送托1名嬰幼兒，每月核發送托家庭2,500元獎助金。

附件一

申請日期：114年 月 日

□親屬保母 □一般保母

# 114年度原住民族語保母獎助計畫托育獎助金申請表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請人姓名： | 性別：□男 □女 | 生日： 年 月 日 | 六個月內 半身二吋照片 |
| 身分證字號： | 族別： | 族語別： |
| 行動電話: | 住居所電話： |
| 戶籍地址 | 彰化縣 鄉鎮市 里／村 鄰路／ 街 段 巷 弄 號 樓 |
| 居住地址 | 彰化縣 鄉鎮市 里／村 鄰路／ 街 段 巷 弄 號 樓 |
| 托育地址 | 彰化縣 鄉鎮市 里／村 鄰路／ 街 段 巷 弄 號 樓□如與保母居住地址不同，請說明理由： |
| 檢附證明文件 | 一、 □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。二、 □幼兒家庭基本資料表。若為一般保母，請檢附第1至2項資料及擇一佐附第3至5資料**(親屬保母不須檢附)**：1. □送托家庭獎助金申請表及托兒契約書影本。
2. □最近六個月健康檢查合格證明（含結核病胸部 X 光檢查、A 型肝炎抗體(含 IgM Anti-HAV 及 IgG Anti-HAV)檢驗、傷寒糞便檢查）。
3. □保母人員技術士證影本。
4. □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幼兒保育、家政、護理相關學程、科、系、所畢業證書影本。
5. □托育人員（保母）專業訓練課程結業證書影本。
 |
| 幼兒收托概況（一） | 幼兒姓名 |  | 申請人與收托幼兒關係 | □本人之子女□同一戶籍（或居住）之親屬□無親屬關係（一般保母） |
| 出生日期 | 年 月 日 |
| 身分證字號 |  | 托育時段（每週至少5天，每天至少 4小時） | □半日托育：星期 至星期時間： 點 分至 點 分□全日托育：星期 至星期時間： 點 分至 點 分 |
| 族別／族語別 |  |
| 家長姓名連絡電話 |  |
| 幼兒收托概況 | 幼兒姓名 |  | 申請人與收托幼兒關係 | □本人之子女□同一戶籍居住之親屬 |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（二） | 出生日期 | 年 月 日 |  | □無親屬關係（一般保母） |
| 身分證字號 |  | 托育時段（每週至少5天，每天至少4小時） | □半日托育：星期 至星期時間： 點 分至 點 分□全日托育：星期 至星期時間： 點 分至 點 分 |
| 族別／族語別 |  |
| 家長姓名連絡電話 |  |
| 身分證影本正面實貼 | 身分證影本反面實貼 |
| 匯款帳戶封面影本 |  |
| 注意事項 | 1. 獎助日期自核定日起算，托育期間超過半個月、不滿1個月者以1個月計，未達半個月者以半個月計。
2. 收托對象以0歲以上至5足歲之原住民籍幼兒。
3. 族語保母每人至多申請收托幼兒（含保母本人之幼兒）2人，且托育時間1週至少5天，每天至少4小時。
4. 申請收托無親屬關係幼兒之一般保母，除檢具相關資料外，同時應提醒收托之幼兒父母，併同申請

送托家庭獎助金。1. 家訪員若採約定訪視，訪視未遇3次以上者，即終止托育獎助。
2. 族語保母經訪視如發現未依本計畫實施族語傳承之情形發生，即終止獎助。
 |

申請人簽名：

父母/監護人同意書

本人 （托育幼兒之父或母或監護人），同意委託

於取得原住民族語保母獎助計畫保母資格後，托育幼兒 ，

身分證統一編號 ，民國 年 月 日生。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# 測驗題型

附件二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題型** | **題目內容** | **說明** | **答題時間** | **備 註** |
| **自我介紹** | 請考生介紹家庭成員、家族、部落及族群文化特色等。 | 本題以考生是否能夠以全族語進行介紹為評分標準，族群文化特色之內容正確性僅作為加分考量。 | 3分鐘 | 考生以族語進行自我介紹。 |
| **問答題** | 你為何想要參加本案計畫？ | 請依評分標準所列各項評 分，另本測驗主要係針對族語口說能力作為測驗標的，故考生提出之觀點、建言、方法及其他意見等內容，不列入評分考量。 | 7分鐘 | 口試委員以族語提問，考生以族語回答。 |
| 未來想要如何使用族語來照護嬰幼兒？ |
| 你對族語傳承的重 要 性 有 何 看法？ |
| 造成目前小孩族語能力低落的原因有哪些？ |
| 請訴說你知道之族語保母計畫內容？ |
| 你覺得小孩會說族語對他有何幫助？ |
| 你認為有哪些方式對族語學習有幫助？ |
| 你覺得參加本案計畫後，會需要哪些協助？  |
| 你覺得可以用哪些方式來讓部落的族人一起動起來 推 動 族 語 傳承？ |

3